

2021 年
韶关市浚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浚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浚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环境卫生、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的管养、公园管理等行业管理规范、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二）负责对辖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领导、指挥协调、考核监督与绩效评价。负责辖区内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执法工作，包括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三）负责道路扬尘污染、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受理辖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案件的行政复议工作。

（四）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参与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重大专项行动。负责对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拆违控违工作的综合监督和考核。参与市组织开展的城市管理综合考评检查活动。

（五）负责“智慧城市”数字城管平台的管理。

（六）负责建成区内环境卫生保洁、城区生活垃圾的集中处置、收运及环卫设施的管理。

（七）负责城市管理领域有关行政审批工作。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和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加强对城市管理各项工作的体制建设。推动城市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管理体制，完善城市公共服务管理体制，提升服务水平。强化事中事后监督。完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改革和理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整合监管职能，加强监管协同，形成城市管理监管合力。深化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改革，统筹配置执法职能和资源，整合执法队伍，解决多头执法问题。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综合性文稿的起草，承担信息、安全保密工作。负责政务公开工作。负责对外工作交流与合作。

（二）法制股。负责城市管理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对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行政处罚进行解释，并监督实施。负责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和监督及考核。负责城市管理行业规范和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专项行动和其他重大活动。承担城市管理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普法工作。负责法律文书、案件卷宗管理和执法数据统计及研判工

作。负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应诉和听证工作。负责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综合办理工作。负责人大代表议案、政协提案办理、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三）监督股。负责依法行政建设。负责对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拆违控违工作的综合监督和考核。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过错调查和责任追究工作。负责重大决策、重要事项的跟踪督办。负责数字城管平台的建设和管理。负责 12345、12319 热线，信访投诉、网络问政及舆情事件的管理。负责年度目标管理计划和绩效考核工作。

（四）装备财务股。负责局机关及内设、直属单位的经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专项资金的审计监督。负责编制机关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负责固定资产核对入库和销号。负责政府采购工作、各类工程预、结算的审核。负责装备和设施、设备采购、票据管理、行业数据统计等财务方面工作。

（五）综合管理股。负责拟订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智慧城市的衔接工作和对辖区电子监控、网格化信息传送管理。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与相关部门进行信息交流对接。负责行政和执法车辆的管理、执法装备、物资装备保障工作。负责协调联络相关部门行政执法工作和重大行动及突发事件的后勤保障工作，统筹对重大事件和紧急任务的处理。负责舆情信息的收集、汇总和研判工作。负责本单位意识形态、

国防动员、新闻舆论宣传报道工作。负责巩固创文、精神文明建设建设工作。组织社会志愿者活动。负责收集、分析相关的舆情，并提出对策建议。

（六）执法一大队。负责小岛片区范围内（含风采办、十里亭镇）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绿化、市政、建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负责行政执法类材料的撰写、上报、数据统计、卷宗档案管理工作。

（七）执法二大队。负责东河片区范围内（含新韶镇、乐园镇、曲仁园、车站办、田螺冲办、火车东站广场）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绿化、市政、建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负责行政执法类材料的撰写、上报、数据统计、卷宗档案管理工作。

（八）执法三大队。负责浣江建成区范围内的查违、控违、拆违工作及综合指导、监督和考核。负责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的建筑物进行行政处罚和强制拆除。负责行政处罚和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市容市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设施。负责行政执法类材料的撰写、上报、数据统计、卷宗档案管理工作。

（九）执法四大队。负责午间、夜间对浣江区范围内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绿化、市政、建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负责行政执法类材料的撰写、上报、数据统计、卷宗档案管理工作。

（十）人事股。负责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管理和岗位工资审核。负责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拟订干部职工教育培训计划。执行公务员考录、考核、培训、奖惩等方面的政策法规。负责人才工作、组织人事、干部任免考察、劳动工资、职称评聘、岗位培训、人员考勤、计划生育和人事组织档案管理等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韶关市浈江区环境管理卫生所和韶关市浈江区市政管理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293.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072.2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8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293.70	本年支出合计	8293.7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293.70	支出总计	8293.7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101	行政运行	449.78	449.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34.60	33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2.82	0.00	7142.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2.82	0.00	7142.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81	41.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81	41.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81	41.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293.70	671.28	7622.4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6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6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6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6	8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96	8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69	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6	5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2	2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2	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2	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6	1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6	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72.2	449.78	7622.4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84.38	449.78	334.6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49.78	44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34.60	0.00	334.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2.82	0.00	7142.82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2.82	0.00	7142.82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00	0.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00	0.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81	41.81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81	4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81	41.8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5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142.8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072.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293.70	本年支出合计	8293.7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293.70	支出总计	8293.7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50.88	671.28	479.6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69.11	0.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69.11	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1	69.11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6	85.9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96	85.9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0.29	0.2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69	9.6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6	50.6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2	25.3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4.62	24.6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2	24.6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8.06	18.06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50	4.5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6	2.06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929.38	449.78	479.6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84.38	449.78	334.60
[2120101]行政运行	449.78	449.78	0.00
[2120104]城管执法	334.60	0.00	334.60
[212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00	0.00	145.00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00	0.00	145.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1.81	41.8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1.81	41.8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1.81	41.81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71.2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87.51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24.87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52.91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7.3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0.6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5.3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8.0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5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06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41.8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6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36.88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5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6.2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1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29.21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9.78	69.78	0.00	0.00
“三公”经费	3.50	3.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142.82	0.00	7142.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42.82	0.00	7142.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2.82	0.00	7142.8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2.82	0.00	7142.82

注：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293.7万元，比上年减少1429.27万元，下降14.70%，主要原因是一、城乡社区支出减少；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支出预算8293.7万元，比上年减少1429.27万元，下降14.70%，主要原因是一、城乡社区支出减少；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9.78万元，比上年增加30.38万元，增加77.11%，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34.8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77.29平方米，车辆2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环卫市场化项目	7142.82万元	切实提高辖区环境卫生水平，规范环卫作业行为，推进市容环境服务市场化、专业化、社会化。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